

第五篇

帳幕與祭司體系

讀經：出二五8，二七20～二八2，彼前二5，9

壹 生命與建造是聖經基本且中心的啓示：

- 一 生命是爲着建造，就是三一神團體的彰顯，而建造是本於生命—約十一25，十四2，林前三6，9：
 - 1 生命是內容，建造是這內容的團體彰顯。
 - 2 生命是神自己，建造是三一神作生命在團體生機實體裏的彰顯—太十六18，羅八2，6，10～11，十二4～5。
- 二 生命是具體化身在基督裏的三一神，實化爲靈，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，給我們享受；建造是召會，就是基督的身體，神屬靈的殿，作神的擴大和擴展，使神得着團體的彰顯—創二8～9，22，太十六18，西二19，弗四16。
- 三 約翰福音啓示，三一神正在將祂自己作爲生命分賜到祂的信徒裏面，以及信徒由於這分賜的結果，成爲神的建造，就是祂的擴展、擴大、和團體的彰顯—一4，十10下，十一25，十四2～3，6。
- 四 主的恢復乃是恢復生命與建造，使我們被建造成爲召會，作神的家和基督的身體—弗二21～22，羅十二4～5，林前十五45下，十二12，27，西三4，15，二19。
- 五 聖經的中心異象—建造神的家—可說是全本聖經最精采的部分，也可說是從全本聖經提煉出來的精華—出二五8，四十17～35，太十六18，弗二21～22，提前三15，啓二一2～3。

貳 在出埃及記神聖記載的順序裏，祭司體系在帳幕之後 —二七20～二八2：

- 一 出埃及二十七章二十至二十一節啓示，有了帳幕以後，立刻需要祭司點燈；從屬靈方面說，這指明祭司體系和帳幕乃是一個實體。
- 二 按豫表，祭司體系和帳幕作爲一個實體，表徵由神的贖民所組成的召會，乃是屬靈的殿和祭司體系—二五8，二八1。
- 三 藉着出埃及記裏的圖畫，神啓示出祂的贖民既是帳幕，也

第五篇(續)

是祭司體系；在新約這兩個豫表的應驗裏，帳幕和祭司體系被擺在一起—彼前二5：

- 1 在舊約裏，殿和祭司體系是分開的，但在新約裏，屬靈的殿就是祭司體系，祭司體系也就是屬靈的殿—彼前二5。
 - 2 我們不能有祭司體系而沒有帳幕，也不能有帳幕而沒有祭司體系。
 - 3 我們若不是屬靈的殿，就不會是祭司體系；照樣，我們若不是祭司體系，就不會是屬靈的殿。
 - 4 召會作為居所和祭司體系的雙重功用，乃是由帳幕和祭司體系所豫表—弗二21～22，彼前二5，9。
- 參 在出埃及記裏，帳幕在祭司體系之前題到，乃是強調信徒需要被建造成為神的居所，使他們能成為團體、配搭的祭司體系事奉神—二五8，二六1～30，二七20～二八2：
- 一 祭司體系乃是建造在一起的祭司團，作為一個實體共同生活並事奉—彼前二5，9，啓一6，五10。
 - 二 沒有建造就不可能有祭司體系—出二五8，二八1～2：
 - 1 祭司體系不是單個的信徒，乃是團體的；祭司體系是由建造在一起的祭司所組成的一羅十二5，7。
 - 2 祭司體系的事奉乃是在配搭裏團體的事奉；這種團體的事奉乃是主今天所尋求的一出十九6，啓一6。
 - 3 沒有建造，祭司體系就會崩潰；沒有建造，我們就無法有祭司體系。
 - 三 祭司的事奉乃是被建造和建造的工作—彼前二5，9：
 - 1 我們的工作一面是被建造，另一面是建造—弗二21～22，林前三10～11，十四26。
 - 2 我們是被建造而建造；這纔是真正作祭司事奉神。
 - 3 作祭司事奉神，就是建造神的居所，那也是被建造。
 - 4 我們無法將祭司的事奉和建造分開；我們惟有被建造，纔是正確的祭司，施行真實建造的工作。
 - 5 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乃是事奉的基本條件；我們若沒有被建造，就無法事奉—弗二21～22，彼前二5。

第五篇(續)

- 6 我們被建造成爲祭司體系，纔能有蒙神悅納的工作—9節。
- 7 這是一個很厲害的光，給我們看見，祭司體系必須就是建造，並且是爲着建造。
- 四 既然祭司體系等於殿，而殿在於建造，祭司體系也就需要眾聖徒被建造—5，9節：
- 1 彼前二章五節裏殿和祭司體系的順序，乃是基於出埃及記裏的順序。
 - 2 因着需要建造，所以召會必須先是神的殿，然後纔是祭司體系—弗二21～22，彼前二5，9。
 - 3 建造與配搭有關；惟有當我們被建造並配搭到建造裏，我們纔有立場事奉主。
 - 4 我們惟一的需要就是被建造—太十六18，弗四16：
 - a 聖經裏所強調的，不是如何成聖或屬靈，乃是強調神的建造—二21～22。
 - b 真實的屬靈乃是建造的事；沒有建造，沒有屬靈的殿，就沒有聖別、屬靈、或屬靈的能力。
 - c 要成爲聖別、屬靈、有能力，惟一的路就是被建造到神的建造裏。
 - d 我們若要蒙保護，就必須建造到神的建造裏；屬靈不是我們的保護，神的建造纔是一太十六18。
 - e 甚至那些最屬靈的基督徒，他們生活中的短處也是由於缺少建造—弗四16。

肆 神惟一的目標乃是建造—太十六18，弗二21～22，四16：

- 一 神的目標始終是建造—出二五8，太十六18，弗二21～22。
- 二 在永世裏神所要的是新耶路撒冷，今天祂所要的是召會—啓二—2～3，太十六18。
- 三 我們若不讓主在我們中間得着建造，就神的定旨而論，我們便是失敗的一提後—9，弗三11：
 - 1 神子民中間的光景令人失望灰心，乃是因爲缺少建造。
 - 2 主還無法達到祂對建造的目標—太十六18。

第五篇(續)

- 3 我們若離開了神的目標，就不可能作甚麼以完成神永遠的定旨—七21~23，弗一9，三11，提後一9。
- 四 神要那些能和神子民在一裏同居，配搭成爲一體，成爲祂居所的人—詩一三三。
- 五 我們都必須看見，主恢復的目標乃是要恢復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一切，好叫我們被變化，並被建造—西三4，10~11，林後三18，弗二21~22：
 - 1 我們同被建造時，神就得着一個建造—太十六18，啓二—2~3，10~11。
 - 2 這個建造乃是祭司體系—彼前二5，9。